

成品油供销合同(大全6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一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pvc管材按报价书下浮 61% ；

pe管材按报价书下浮 /

pe管件按报价书下浮 /

其他□ 20b管4元/根；25b管5.6元/根；32管9元/根；86型线盒0.48元/个。

一、产品的订购与所有权形式：

订购：该合同签订后，需方应以订单的形式(即：将本批所需的产品规格、型号、数量、交货日期及交货地点传真给供方，以便供方及时组织安排生产，并能及时按需方要求时间内供货。)

二、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方式及费用负担：

1、交货地点：

三、产品的安装与调试：

2、供方负责所供产品安装的技术指导。

四、产品的包装形式及包装物回收：该产品为裸包装。

五、结算方式：

现款交货。

六、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合作结束或一方违约；

2、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战争、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当事人一方应及时向对方当事人予以书面通报理由，经双方当事人书面证实认可后，当事人一方不负违约责任，并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七、违约责任：

供需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执行，违约方将承担一切损失及责任。

八、合同争议与解决方式：

本合同再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供方所在地任命法院提起诉讼，并将以法院判决书为最终解决方案。

九、其他约定事项：

1、双方对合作业务进行商业保密。

2、该价格为现时市场价格；

3、其他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供方持一份，需方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银货两讫失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二

甲方：山东省xx市开元红酒厂（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确认乙方为中华蜜酒系列 酒在 地区 市(县)总代理商，年销售任务为 万元，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期满后乙方优先选择续签权。

二. 乙方销售计划：

1. 乙方全年销售任务 万元。

2. 乙方首批进货 万元。

年度销售计划 单位：万元

三. 乙方考察论证签约后，按首批进货要求，16日内款到位并提货，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本合同甲方有权在该地区另选商家。

四. 提货方式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 到站地点： 省 市(县) 站

六. 货到乙方三日内无异议，视甲方产品全部合格。耗损赔偿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七. 结算方式及产品价格：甲方实行款到发货，产品实行全国统一出厂价

价格(出厂价)

品种/价格(元) 裸价 代理 建议零售 备注

中华蜜酒750ml 88 6瓶普箱

中华蜜酒750ml×2 288 2瓶经典礼盒

珍藏版中华蜜酒750ml×2 688 精致木礼盒

八.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收到乙方货款后10日内货必须发出(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
2. 向乙方提供合格的产品，质量问题由甲方全权负责。
3. 对乙方不对路的产品可酌情换货(包装完好，不影响第二次销售。)，运费由乙方承担。
4. 第三方向乙方市场窜货，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查明情况，共同向第三方索取赔偿，由甲方取消第三方的经销代理资格，甲方应予以处理。
5. 保证不向乙方合同区域内其他销售商供货。三个月(供货之日起)乙方未向甲方进第二批货，甲方有权在该地区域内选择其他经销商，并终止与乙方的销售合同。
6. 经销商辖区域内市场，在三个月内未能开发销售，甲方有

权进入开发市场。

1. 提前20日内向甲方提供需货计划(传真)。
2. 不得同店经营与甲方相冲突的同类产品。
3. 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市场运作方案。
4. 随时向甲方提供市场信息，包括竞争品牌的运作方案。
5. 必须遵守甲方的价格体系，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降低价格和越区窜货，一旦发现，取消代理资格并取消所有奖励。
6. 乙方在当地销售所需的一切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并承担相关的费用。
7. 乙方向甲方交纳市场保证金 元(大写人民币)。

九. 以上条款双方自觉遵守，共同执行。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发生异议双方本着互让原则协商解决，也可通过法律程序解决。

十.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十一. 双方特别约定：

甲方：山东省乐陵市开元红酒厂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表： 委托代表：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三

乙方(需方)：

一、 合作原则

二、 合同约定的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等产品详细信息，以甲方的销售单为准，所涉及的商品价款、数量、每笔的交易时间，以乙方盖章或由乙方经办人签字的甲方销售单为准，该单据作为乙方对甲方应付货款的凭证和结算凭据。

三、 名词注解

滞缓商品：指乙方从甲方处采购的商品，满足内、外包装完好，未超出保质期前三个月且符合甲方二次出售要求的滞销、周转迟缓的商品。

特单商品：乙方通过另议协定、电话、传真等形式向甲方提出购货需求，甲方为此专项提供的商品。记名支票：出票人在收款人栏中注明甲方单位名称的支票。

四、 商品购买

1. 乙方购货需明确商品的品规、数量、付货日期、付货地址

及具体收验货责任人。

2. 乙方购货可通过传真或电话直接订购。传真购货须满足：甲乙双方签署补充协议或由委托书中指定的经办人签字确认，并经双方签字确认。此类购货为不可撤销订单，反之则视为乙方违约。电话购货须满足：乙方收货人签收，证明符合购货要求。

五、 合作方式

1. 信用额度：本着促进合作，长期护理的原则，甲方可为乙方提供乙方累计购货已超过信用额度，但仍有进货需求时，甲方可适当追加不超过其授信额度10%，作为对账期间周转，乙方必须在每月(包括追加)在内的信用额度款项。

2. 每年月乙方不得故意增设协议文本约定外的条件和借此拖延、拒绝付款。另：甲方作为市场推广的网络产品不在授信范围之内。

3. 借款方式：贷款的结算科通过现金、记名支票、电汇、网银(网上银行)实现。乙方须注明甲方为收款人。若乙方通过其他形式向甲方结算，须履行提前告知义务并必须征得甲方认可，甲方可安排专人(持工地盖公章介绍信)全程协助办理。

4. 结算争议：乙方向甲方结算贷款时，出现提供的现金、支票、电汇、网银或其他结算方式的手续、票据不全、违法或乙方超出协议约定的范围进行结算的，甲方不予认可，视为乙方未结算、乙方应继续履行向甲方的借款义务，并承担此期间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现场验收：乙方自收到甲方负责配送的货品后，应履行现场及时验收的义务，包括货品的数量、质量方面。乙方须在第一时间为甲方办理现场的货品签收确认手续，甲方视为乙方验收合格，若甲乙双方在验收过程中出现争议，双方须当

场指出并写上解决。

6. 退换货保障：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商品，若遇乙方采购计划有误、变更，（指库存的常规商品）或采购的商品属于滞缓范畴，造成乙方无法消化、处理，乙方有权自行选择退货或更换。乙方须保证商品内、外包装的完好，不影响二次销售，且自购货之日起不超过退货时退货商品原价格若高于甲方当日销售价按当日为准，原商品价格低于甲方当日价格按原价格为准。（有保质期商品除外），为此产生的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符合退换货的标准、要求由甲方确定。

7. 特殊订制的商品不予退还，乙方拒收符合约定的特订商品按货款总额的30%赔付违约金。

六、 双方应尽的义务及享受的权利

2. 乙方应遵守协议约定按时履行付款义务。

3. 乙方要履行货到现场的及时验收，收货人签字确认的义务。

4. 乙方有指定专人、定期配合甲方财务（销售）人员按时核对应收账款并履行确认手续的义务。

5. 乙方可向甲方提议关于产品质量、价格及市场动向的相关信息以及服务工作中的不足之处，甲方会因地制宜、有则改之、无则加冕。

6. 甲方对乙方的采购需求应及时跟进了解，并有义务对其所需商品的相关信息履行提前告知义务，维护乙方的优先选择权和知情权。

7. 甲方应遵守协议之约定内容，及时、安全的履行货物的交付义务。

8. 甲方向乙方交付货物后，乙方发现货品有短送、品质不符情况，须在2日内向甲方通告相关信息，甲方经确认无误后，须在3日内履行补送、调换义务。

9. 甲方有权按季度对乙方授信额度使用情况进行评估，乙方采购过程中连续三个月未达到或超出甲方所授信誉额度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协议并同乙方协商确认后，对授信额度进行调整，重新签订供销协议。

七、 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方式

1. 除本协议约定外，甲乙双方均未按协议约定的日期或期限履行应尽的付款或付货义务，甲乙双方分别承担未付款项或付货物价值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赔偿。

2. 协议双方，乙方擅自终止合作协议，应向甲方结清应付全部款项，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继续供货，并提前解决合作协议。

3. 违约金的约定与其他条款冲突时，按其他约定条款执行。

4. 合作过程中若双方存有正义，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通过法律手段解决，双方确认，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区县人民法院。

八、 协议的变更、终止、解除、续签

1. 双方协议的变更需由书面形式完成。

2. 乙方隐约显现出以下等经营状况时，甲方有提前终止合作协议的权利。若：乙方企业经营状况出现不稳定，面临经营风险，资产又转移迹象，资金周转困难，丧失偿还、履约能力，企业管理层或股权发生重大调整变化，企业偷、逃、漏税严重，面临诉讼等。

4. 甲方因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内部政策调整时提前五天通知乙方后可终止协议。
5. 双方终止协议合作，乙方的支付货款义务均不免除。
6. 本协议约定外，双方订立的补充协议条款同协议中其他条款发生冲突时，按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九、 未尽事宜

1. 本协议经双方确认为年月日至年 月订地：北京市朝阳区
2. 本协议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是否续订协议。协议未续签之前，原供销协议自然顺延至新的供销协议签订之日，顺延时间以30天为限。
3.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甲 方： 乙 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年 月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日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四

买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品种、数量及价格：按上一星期存档甲方报价及乙方的定单为准。

第二条 质量要求：蔬菜的产品质量按无公害标准执行。

第三条 交付和货款支付

(一)交付的方式：甲方应按定单合同约定的时间段送至乙方指定的武汉市内地点。

(二)货款的支付：乙方应于蔬菜交付之日起 30日内支付货款。

第四条 验收

(一)乙方应在蔬菜交付当日对蔬菜进行验收(农药残留的检测除外)并将验收结果书面通知甲方。

(二)乙方对蔬菜农药残留进行抽检，检测结果不合格，且甲方无异议的，乙方可予以销毁。甲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以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结果为准。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

(一)当市场价格高于或低于合同约定价格的5%时，双方可对蔬菜价格进行重新协商。

(二)因气候等因素造成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的，双方可另行协商。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交付的蔬菜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调换，交付蔬菜的数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齐，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二)甲方迟延交货的，每迟延一日，应支付乙方约定批次价款额 1%的违约金。

(三)乙方逾期支付货款的，每迟延一日，应支付甲方迟延货

款额 0.5%的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也可提交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为壹年，如壹年后无异议可顺延，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五

乙方：

一、工程名称：

二、承包方式：水泥送货到现场下车。

三、合同价款：经甲、乙双方协商，海螺水泥pc32.5元/吨(注：市场价格涨跌10元/吨，价格作调整，以每次送货单据价格为准)。

四、付款方式：乙方向甲方供货到达100吨后，甲方付清货款后乙方再继续供货，否则乙方停止供货(停止供货时间期间甲方不可以安排其他供货商供货)，剩余款项待工程竣工后一个月付清。

五、乙方必须满足甲方施工现场需用量(甲方提前两天电话通知乙方)，如因乙方材料不到场，造成甲方工地停工及损失，

由乙方负责。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水泥必须为合格产品(每次送货到现场提供检测报告), 如果乙方提供的水泥出现质量问题, 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谁违约, 由违约方负责(违约金贰万)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双方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成品油供销合同优秀篇六

乙方(卖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 宜良艺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 昆明市官渡区和润五金交电经营部(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其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等, 如表所列:

第四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方法 货到付款 第五条 交货规定

4、运输费: 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经济责任 1、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 甲方同意利

用者，按得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变更的，由双方协商确定。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

第七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 第八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

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和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双方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两者选一)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甲方工程竣工，并按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

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开户行：

农行宜良县支行

开户行：工行关上支行

帐 号：

电 话：

帐 号

电 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20xx年 月 日